汇丰晋信智造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9 年第 1 季度报告

2019 年 03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19 年 04 月 20 日

PUBLIC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9年4月19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9年01月01日起至2019年03月31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汇丰晋信智造先锋股票
基金主代码	001643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5年09月30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75,657,623.24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是一个定位明确，特色鲜明的主题型投资工具，将股票资产聚焦于以高端装备为代表的"智造先锋"主题，通过筛选优质上市公司，争取中长期投资收益超越比较基准。
投资策略	1、大类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将通过对宏观经济、国家政策等可能影响证券市场的重要因素的研究和预测，根据精选的各类证券的风险收益特征的相对变化，适度调整基金资产在股票、债券及现金等类别资产间的分配比例。 2、股票投资策略 （1）本基金投资主题的界定 本基所指"智造先锋"主题主要包括：高端装备核心行业和高端装备相关行业。为了紧跟时代的潮流，本基金必须对"智造先锋"主题产业的发展进行密切跟踪，当未来由于经济增长方式的转变、产业结构的升级，本基金所指主题的内涵如发生相应改变，

	将视实际情况调整上述主题的识别及认定。 （2）个股精选策略 本基金所指主题包含了数个行业，这些行业的发展趋势和估值水平区别较大，这为主动型资产管理提供了空间。在个股选择时，本基金将着重选择那些需求空间大、技术确定性较高、公司治理结构优良，发展趋势向好的上市公司。具体而言，本基金以上市公司的"成长性-估值指标"、公司治理结构、行业与公司发展趋势等方面进行综合评价。 3、债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投资固定收益类资产的主要目的是在股票市场风险显著增大时，充分利用固定收益类资产的投资机会，提高基金投资收益，并有效降低基金的整体投资风险。本基金在固定收益类资产的投资上，将采用自上而下的投资策略，通过对未来利率趋势预期、收益率曲线变动、收益率利差和公司基本面的分析，积极投资，获取超额收益。 4、权证投资策略 本基金在控制投资风险和保障基金财产安全的前提下，对权证进行主动投资。 5.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在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前提下，秉持稳健投资原则，综合运用久期管理、收益率曲线变动分析、收益率利差分析和公司基本面分析等积极策略，在严格控制风险的情况下，通过信用研究和流动性管理，选择风险调整后收益较高的品种进行投资，以期获得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回报。	
业绩比较基准	业绩比较基准 = 中证装备产业指数*90%+同业存款利率（税后）*1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一只股票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较高的基金产品，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管理人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汇丰晋信智造先锋股票A	汇丰晋信智造先锋股票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1643	001644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60,621,993.90份	15,035,629.34份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9年01月01日 - 2019年03月31日)	
	汇丰晋信智造先锋股票A	汇丰晋信智造先锋股票C
1.本期已实现收益	5,515,093.56	1,344,240.23
2.本期利润	13,785,060.88	3,462,059.42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2241	0.2220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59,679,908.23	14,549,740.87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9845	0.9677

注：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开放式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红利再投资费、基金转换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汇丰晋信智造先锋股票A净值表现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29.47%	1.56%	26.78%	1.50%	2.69%	0.06%

汇丰晋信智造先锋股票C净值表现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29.30%	1.56%	26.78%	1.50%	2.52%	0.06%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注：

1.按照基金合同的约定，本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股票投资比例范围为基金资产的 80%-95%，权证投资比例范围为基金资产净值的 0%-3%，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本基金 80%以上的股票资产投资于智造先锋主题的股票。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不超过六个月内完成建仓。截止 2016 年 3 月 31 日，本基金的各项投资比例已达到基金合同约定的比例。

2.报告期内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装备产业指数*90%+同业存款利率（税后）*10%。

3.上述基金净值增长率的计算已包含本基金所投资股票在报告期产生的股票红利收益。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计算未包含中证装备产业指数成份股在报告期产生的股票红利收益。

注：

1.按照基金合同的约定，本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股票投资比例范围为基金资产的 80%-95%，权证投资比例范围为基金资产净值的 0%-3%，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本基金 80%以上的股票资产投资于智造先锋主题的股票。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不超过六个月内完成建仓。截止 2016 年 3 月 31 日，本基金的各项投资比例已达到基金合同约定的比例。

2.报告期内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装备产业指数*90%+同业存款利率（税后）*10%。

3.上述基金净值增长率的计算已包含本基金所投资股票在报告期产生的股票红利收益。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计算未包含中证装备产业指数成份股在报告期产生的股票红利收益。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吴培文	本基金、汇丰晋信珠三角区域发展混合型证券投资	2015-09-30	-	10	吴培文先生，清华大学工学硕士。历任宝钢股份研

	基金基金经理				究员、东海证券研究员、平安证券高级研究员，2011年8月加入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研究员、高级研究员。现任本基金、汇丰晋信珠三角区域发展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注：1. 吴培文先生任职日期为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期；
2.证券从业年限为证券投资相关的工作经历年限。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相关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约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报告期内未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为了保护公司所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得到公平对待，充分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制定了《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制度》。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制度》规定：在投资管理活动中应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严禁直接或者通过与第三方的交易安排在不同投资组合之间进行利益输送。《公平交易制度》适用于投资的全过程，用以规范基金投资相关工作，包括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以及投资管理过程中涉及的行为监控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活动相关的各个环节。

报告期内，公司各相关部门均按照公平交易制度的规定进行投资管理活动、研究分析活动以及交易活动。同时，我公司切实履行了各项公平交易行为监控、分析评估及报告义务，并建立了相关记录。

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管理人存在不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或直接或者通过与第三方的交易安排在不同投资组合之间进行利益输送的行为。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公司制定了《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异常交易监控与报告制度》，加强防范不同投资组合之间可能发生的利益输送，密切监控可能会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异常交易行为。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异常交易监控与报告制度》的规定，对同一投资组合以及不同投资组合中的交易行为进行了监控分析，未发现异常交易行为。

报告期内未发生各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的情形。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9年一季度，市场出现了明显的上涨。年初市场上的多数股票，估值处于历史较低水平。由于估值具有吸引力，市场对利好的响应度较高。一季度市场出现了资金面、政策面和基本面的三重利好。首先社融数据超预期。其次是科创板的推出。第三，工程机械、重卡、水泥、汽车销量等数据显示，宏观经济并未因中美贸易摩擦的影响而出现大幅下滑，反而呈现企稳的态势。所以一季度的上涨具有明显的支撑。

展望后市，我们认为风险与机遇共存。全球经济预计处于下行周期，国内多数行业的盈利预计也仍面临下行压力。并且全球主要国家的经贸关系处于不确定的状态。所以一季度的上涨更多地可以视作对此前悲观预期的修复。我们预计后续利好和利空可能交相主导市场走势，全年可能会有波段式机会。

我们认为当前制造业处于集中度提升的阶段，各行业的龙头公司市场份额进一步提升，业绩出现明显增长，估值也处于较低位置。本基金，在二季度将聚焦到各制造领域的龙头公司，继续捕捉投资机会。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A类份额净值增长率为29.47%，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26.78%；本基金C类份额净值增长率为29.30%，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26.78%。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报告期内未发生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69,897,044.80	92.27

	其中：股票	69,897,044.80	92.27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3,918,800.00	5.17
	其中：债券	3,918,800.00	5.17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457,761.33	0.60
8	其他资产	1,479,306.54	1.95
9	合计	75,752,912.67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2,484,855.10	3.35
C	制造业	64,034,394.88	86.27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3,377,794.82	4.55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69,897,044.80	94.16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1989	中国重工	558,836	3,263,602.24	4.40
2	002353	杰瑞股份	127,776	3,039,791.04	4.10
3	600406	国电南瑞	142,574	3,009,737.14	4.05
4	600031	三一重工	234,657	2,998,916.46	4.04
5	002595	豪迈科技	137,730	2,844,124.50	3.83
6	600339	中油工程	546,122	2,484,855.10	3.35
7	600316	洪都航空	134,900	2,227,199.00	3.00
8	600580	卧龙电驱	181,500	1,744,215.00	2.35
9	600089	特变电工	192,900	1,597,212.00	2.15
10	000338	潍柴动力	133,800	1,585,530.00	2.14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3,804,300.00	5.13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3,804,300.00	5.13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114,500.00	0.15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3,918,800.00	5.28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18005	国开1701	30,000	3,000,300.00	4.04
2	108603	国开1804	8,000	804,000.00	1.08
3	127011	中鼎转2	1,145	114,500.00	0.15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没有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1.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投资于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43,988.16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1,295,732.65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126,425.41
5	应收申购款	13,160.32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1,479,306.54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原因，投资组合报告中，市值占净值比例的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存在尾差。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汇丰晋信智造先锋股票A	汇丰晋信智造先锋股票C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62,070,786.13	16,014,873.00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636,656.17	684,693.70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2,085,448.40	1,663,937.36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0.00	0.00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60,621,993.90	15,035,629.34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未持有本基金。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190101 - 20190331	23,773,181.16	0.00	0.00	23,773,181.16	31.42%
产品特有风险							
报告期内，本基金存在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基金总份额20%的情况，可能引起巨额赎回导致的流动性风险，本基金管理人会根据份额持有人的结构和特点，保持关注申赎动向，根据可能产生的流动性风险，对本基金的投资组合及时作出相应调整，目前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基金总份额20%的情况对本基金流动性影响有限。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一）中国证监会准予汇丰晋信智造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注册的文件

（二）《汇丰晋信智造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三）《汇丰晋信智造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四）关于申请募集注册汇丰晋信智造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之法律意见书

（五）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六）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七）中国证监会要求的其他文件

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存放在基金托管人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及其余备查文件存放在基金管理人处。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免费到存放地点查阅，也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

9.2 存放地点

地点为管理人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8号上海国金中心汇丰银行大楼17楼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于本基金管理人办公时间预约查阅。

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疑问，可咨询本基金管理人。

客户服务中心电话：021-20376888

公司网址：http://www.hsbcjt.cn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04月20日